附件3-1

**韶关市武江区森林保险区级配套项目**

**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

根据省政府办公厅《转发省林业厅关于广东省政策性森林保

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》(粤办函2012120号)精神，充分发挥公共财政对林业的文撑保障作用，扎实进政策性森林保险，认真做好中央财致森林保险保费补贴在因暴流接赔的试点工作，加快完善坏业险转移分散机制和林业生产融资制，提高林业抵御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有力促进区域林业态安全体系建设。生态公益林实行全省统保，商品林实行愿投保，财政对生态公益林和商品林按不同比例予以适度补贴。兼顾林农及林业企业缴费能力、财政补能力、保险公司风险承受能力。

（二）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。

项目绩效自评分100分，详细情况见附件2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。

武江区2020年森林保险区级配套项目总投入10万。

按照“低保费、保成本、广覆盖”的原则以灾后恢复生产为出发点，对林业生产物化成本提供保障。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通力合作，保险公积极参与，共同做好政策性森林保险工作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

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无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